

LINMARK

LINMARK GROUP LIMITED

林麥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15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中期業績摘要

- 除稅後溢利約為7,400,000美元(相等於57,700,000港元)，比去年同期增長約5.1%。
- 營業額約為25,900,000美元(相等於202,000,000港元)，比去年同期增長約22.3%。
- 付運量總值約達376,400,000美元(相等於2,935,900,000港元)。
- 宣派中期股息每股2.63港仙(相等於0.34美仙)。

未經審核業績

Linmark Group Limited(林麥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或「林麥」) 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 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財務報告

綜合收益表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附註	千美元	千美元
營業額	2	25,946	21,211
銷售成本		(3,895)	(3,029)
毛利		22,051	18,182
其他經營收入		1,380	1,742
行政開支		(15,817)	(12,759)

經營溢利	3	7,614	7,165
財務費用		(1)	(1)
解散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14	—
		<hr/>	<hr/>
除稅前溢利		7,627	7,164
稅項	4	(243)	(141)
		<hr/>	<hr/>
期間溢利		7,384	7,023
		<hr/>	<hr/>
股息	5	2,207	2,091
		<hr/>	<hr/>
每股盈利 (美仙)	6		
— 基本		1.1	1.1
— 攤薄		1.1	1.1
		<hr/>	<hr/>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四年 十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四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機器及設備	7	2,078	2,176
會籍		83	83
商譽		15,767	16,181
遞延費用		3,014	3,014
		<hr/>	<hr/>
		20,942	21,454
		<hr/>	<hr/>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	8	10,611	10,53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528	2,202
短期投資		144	109
銀行結存及現金		37,951	34,869
		<hr/>	<hr/>
		54,234	47,715
		<hr/>	<hr/>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9	1,376	92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161	2,478
應付稅項		1,115	1,861
融資租賃承擔 — 一年內到期		—	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應付之代價餘額 — 一年內到期		1,987	1,987
		<u>11,639</u>	<u>7,255</u>
流動資產淨值		<u>42,595</u>	<u>40,46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3,537</u>	<u>61,914</u>
非流動負債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應付之代價餘額 — 一年後到期		1,987	3,974
僱員退休福利		1,332	1,272
遞延稅項		21	21
		<u>3,340</u>	<u>5,267</u>
資產淨值		<u>60,197</u>	<u>56,647</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093	13,090
儲備		47,104	43,557
		<u>60,197</u>	<u>56,647</u>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除就重估若干財務工具及短期投資外，綜合財務報告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告時採用者相符。

2. 分類資料

以下按主要業務及地域市場分析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收益及溢利：

按主要業務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商品銷售	提供服務	合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收益			
外來收益	<u>5,438</u>	<u>20,508</u>	<u>25,946</u>
分類業績	<u>913</u>	<u>5,859</u>	<u>6,772</u>
未分配企業開支			(218)
利息收入			1,060
財務費用			(1)
解散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u>14</u>
除稅前溢利			<u>7,627</u>
稅項			<u>(243)</u>
期間溢利			<u>7,384</u>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商品銷售	提供服務	合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收益			
外來收益	<u>3,810</u>	<u>17,401</u>	<u>21,211</u>
分類業績	<u>390</u>	<u>5,860</u>	<u>6,250</u>
未分配企業開支			(199)
利息收入			1,114
財務費用			<u>(1)</u>
除稅前溢利			<u>7,164</u>
稅項			<u>(141)</u>
期間溢利			<u>7,023</u>

按地域市場

下表為本集團收益按客戶所在地域之分析：

	未經審核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二零零三年 千美元
美國	10,544	7,204
加拿大	5,822	6,343
香港	2,648	2,152
歐洲	2,306	1,902
其他	4,626	3,610
	<u>25,946</u>	<u>21,211</u>

3.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已(計入)/扣除下列項目：

	未經審核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二零零三年 千美元
利息收入	(1,060)	(1,114)
來自客戶之償付收入	(160)	(108)
商譽攤銷	414	—
機器及設備折舊	528	472
	<u>(1,288)</u>	<u>(1,750)</u>

4. 稅項

稅項包括：

	未經審核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二零零三年 千美元
香港利得稅		
— 本期間	162	—
其他司法權區所得稅		
— 本期間	67	216
— 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4	(74)
遞延稅項	—	(1)
	<u>243</u>	<u>141</u>

5. 股息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六日，本公司已向股東派付每股2.5港仙，作為截至二零零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九日，本公司已向股東派付每股4.5港仙，作為截至二零零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宣派截至二零零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2.63港仙，有關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日或該日前後以現金派付予二零零五年一月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6.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期間股東應佔溢利約7,384,000美元(二零零三年：7,023,000美元)及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約654,378,000股(二零零三年：647,603,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則根據本期間股東應佔溢利約7,384,000美元(二零零三年：7,023,000美元)與已發行及可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約662,731,000股(二零零三年：657,372,000股)(包括本期間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約654,378,000股(二零零三年：647,603,000股)及經就本期間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攤薄影響作出調整之股份加權平均數約8,353,000股(二零零三年：9,769,000股))計算。

7. 機器及設備變動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耗資約539,000美元(二零零三年：461,000美元)購買機器及設備。

8. 應收貿易賬款

授予客戶之一般信貸期由60天至90天不等。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十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四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美元
0-30天	6,883	7,813
31-60天	1,250	1,429
61-90天	747	337
90天以上	1,935	1,245
	<u>10,815</u>	<u>10,824</u>
減：呆賬撥備	(204)	(289)
	<u><u>10,611</u></u>	<u><u>10,535</u></u>

9.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十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四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美元
0-30天	375	425
31-60天	456	214
61-90天	267	154
90天以上	278	130
	<u>1,376</u>	<u>923</u>

10. 有關連人士交易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進行之有關連人士交易如下：

有關連人士身份	交易性質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二零零三年 千美元
全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 附屬公司	商品銷售	(i)	14	6
	租金開支	(ii)	33	48
濤馬有限公司	租金開支	(ii)	65	65
Digitech Holdings Limited	顧問費用	(iii)	8	—
Premier Consultants Limited	顧問費用	(iv)	15	—

全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為本公司之同系附屬公司。

濤馬有限公司為一間由王祿閻先生(本公司董事)及其妻子擁有之公司。

Digitech Holdings Limited 為一間由 Barry Richard PETTITT 先生(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IS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ISO International」)之董事)擁有80%權益之公司。

Premier Consultants Limited 為一間由 Barry Richard PETTITT 先生擁有100%權益之公司。

附註：

- (i) 商品銷售按成本加提價溢利百分比計算。
- (ii) 租金開支參考市值租金及樓面面積釐定。
- (iii) 顧問費用根據 Digitech Holdings Limited 與 ISO International 訂立協議之條款計算。
- (iv) 顧問費用根據 Premier Consultants Limited 與 ISO International 訂立協議之條款計算。

11. 結算日後之事項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九日，本集團訂立一項有條件協議，以最高總代價226,600,000港元(相等於約29,100,000美元)(可按若干表現指標向下調整)購入 Tamarind International Limited (「Tamarind」)之業務及特定資產與承擔有關負債。收購事項預期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底完成。有關收購事項之詳情已載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刊發之本公司公佈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總覽

本集團多元化擴展客源的明確策略續見成效。儘管環球市場因石油價格屢創新高及利率趨升而存在不明朗因素，本集團在除稅後溢利及收益兩方面均繼續錄得穩定增長。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付運量總值約達376,400,000美元（相等於2,935,900,000港元）。營業額增長約22.3%至約25,900,000美元（相等於202,000,000港元）。毛利上升約21.3%至約22,100,000美元（相等於172,400,000港元）。

為因應中國加入世貿後全球成衣配額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取消而作好準備，本集團已推行一項策略計劃，擴大其設於中國內地的採購網絡，並在其大部份目標客戶所在的主要市場（包括英國、美國及加拿大）增設據點。由於此等基礎業務發展所需的資金及收購 ISO International 後所耗的額外開支，營運開支由約12,800,000美元（相等於99,800,000港元）增加約3,000,000美元（相等於23,400,000港元）至約15,800,000美元（相等於123,200,000港元）。儘管如此，回顧期間的除稅後溢利仍由約7,000,000美元（相等於54,600,000港元）增至約7,400,000美元（相等於57,700,000港元），增幅約為5.1%。

每股基本盈利維持於約1.1美仙（相等於8.6港仙）。

憑着強化在中國的採購網絡及更多元化的客源，且預料將有更多公司在中國進行採購，本集團相信其正處於優勢，可把握未來的商機。

分類資料分析

美國客戶的整體訂單量增加，使美國仍為本集團最大的收益來源市場。於回顧期間，源自美國客戶的收益佔總營業額約40.6%，其次是加拿大，其貢獻佔收益約22.4%。歐洲約佔8.9%。本集團將繼續推行多元化擴展策略，以達至更平衡的客源地域分佈。

本集團致力建立設計、社會責任經營守則審查、包裝及輔料等利潤率較高的增值服務，這策略證實奏效。於回顧期間，源自增值服務的營業額增加約21.2%，由約6,600,000美元（相等於51,500,000港元）增至約8,000,000美元（相等於62,400,000港元），佔總營業額約30.8%。

在本集團擴展產品種類的努力下，雜貨採購於回顧期間由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11.6%增至約20.7%。

因應中國加入世貿後的轉變作好準備

作為世貿協議之一部份，正式取消全球成衣配額料將令全球的紡織及採購業界產生轉變。為因應此等轉變作好準備，本集團已積極尋求機遇，以為旗下的環球採購代理業務建立一個更堅實的平台。林麥已從三方面作出部署，以增強其在配額取消後的競爭優勢：(1) 與中國有關機關合作，改善中國紡織業界的社會責任經營守則審查標準；(2) 加強在中國市場進行採購的滲透力；及(3) 在北美及歐洲積極進行市場推廣。

(1) 與中國有關機關合作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與中國紡織信息中心（「中紡信息中心」）及國家紡織產品開發中心（兩者均為中國紡織工業協會（「中國紡協」）（前中國紡織部）屬下組織）簽立策略夥伴協議。該協議各方將成立一家合營公司，以在中國推廣紡織品測試服務、社會責任經營守則審查、認證顧問服務、中國紡織品的國際貿易，及中國紡織業界採用供應鏈管理系統及電子商貿服務。

此外，本集團將與中國紡協（統籌中國所有紡織相關工業的全國協會）及中紡信息中心聯手制訂中國紡織工業的中國社會責任經營守則。有關守則基本上將以國際公認的標準及慣例（包括國際勞工組織公約、聯合國兒童權益公約及中國法律規定）為依據。本集團將運用代表著名品牌及零售商在許多國家審查及認證生產設施的經驗，與兩家中國合營夥伴緊密合作，使中國與國際的最佳慣例接軌。

(2) 加強在中國市場進行採購的滲透力

於回顧期間，林麥在中國廣州及青島開設辦事處，以強化其於內地的採購網絡。兩間辦事處均設於當地的成衣製造及經銷樞紐，讓本集團能與市場有更緊密和快捷的接觸。

(3) 在北美及歐洲積極進行市場推廣

於回顧期間，林麥在多倫多（加拿大）、巴黎（法國）、曼徹斯特（英國）、洛杉磯及紐約（美國）增設其市場據點。本集團相信此等據點進行的市場推廣活動將有助增加源自現有客戶及新客戶的業務。

最佳企業管治常規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在一項由香港城市大學進行並由香港董事學會贊助的調查中，林麥躋身最佳企業管治香港上市公司的前十位。有關調查的評審標準以國際標準和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推薦的企業董事最佳常規為依據。評審尤其側重於五個範疇的表現，分別是股東權利、對（少數）股東的公平待遇、利益關係團體在企業管治中的角色、公開與透明度，以及董事會的責任。部份表現最佳的公司是香港的藍籌公司、銀行及公用事業公司。

財務回顧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38,000,000美元（相等於296,4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三十一日共有銀行信貸約7,000,000美元（相等於54,600,000港元）。本集團繼續貫徹其無負債的營運模式，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未償還的負債。

本集團的流動比率處於4.7的穩健水平，而資本負債比率並不適用，因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三十一日並無未償還的負債。於回顧期間，本集團資本僅由股東資金組成。自二零零四年十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的借貸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60,200,000美元（相等於469,6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此後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的大部份交易以美元及港元結算。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管理層相信目前的滙兌風險不大。

展望

展望未來，管理層相信短期內油價高企及利率趨升將會持續，以致全球經濟維持更長時間的不明朗。儘管經濟前景欠明朗，惟外判採購為企業帶來成本效益，故環球外判採購增加的趨勢料將持續。本集團相信其一站式採購解決方案及強大的地域網絡將為尋求節省成本及更高效益的客戶增值。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全球成衣配額將正式取消。近日市場討論美國可能對中國若干常用的配額類別實施保護機制。然而，本集團透過其環球網絡，能為客戶提供高度靈活的採購服務，即從許多其他國家採購產品，故縱使美國對中國實施保護機制，亦可盡量減低採購中斷的可能性。

本集團將貫徹其企業策略 — 多元化擴展地域市場及產品／服務種類，以強化其競爭優勢。就產品／服務提供而言，設計及社會責任經營守則審查等增值服務將繼續是本集團其中一項增長動力。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本集團訂立一項有條件協議，以最高總代價226,600,000港元（相等於約29,100,000美元）（可按若干表現指標向下調整）購入 Tamarind 的業務及特定資產與承擔有關負債。收購事項預期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底完成。有關收購事項的詳情已載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刊發之本公司公佈內。

Tamarind 為綜合採購服務供應商，其總辦事處設於香港，另有辦事處設於中國及菲律賓。Tamarind 業務擁有多元化的客戶群，包括歐洲、南非及澳洲多家主要客戶，故有助本集團擴展客源地域分佈及體現共用網絡資源及掌握地區市場脈搏方面的協同效益。

此外，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本集團簽訂一項代理協議，為 Lotus Group（「Lotus」，以泰國為營運基地的上市公司 C.P. Seven Eleven Public Company Limited 的附屬公司）提供設計及採購服務。林麥同意為 Lotus 處理一個個人品牌系列下所有年齡組別的男女服裝。Lotus 是中國其中一家增長最快的超級連鎖店集團，其商店主要設於消費力較高的中國沿海地區及省會城市。Lotus 計劃於二零零四年年底開設共逾40家商店，到二零零六年將商店總數增至超逾100家。簽訂這家新客戶讓本集團在為中國零售商採購產品方面踏出了第一步。

根據目前評估，林麥管理層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四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餘下時間的表現表示樂觀。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宣派截至二零零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2.63港仙(相等於0.34美仙)，有關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日或該日前後以現金派付予二零零五年一月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三日至二零零五年一月五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如擬獲取中期股息，須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午十二時前將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標準証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買賣或贖回股份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538,000股股份。此等股份已於購回當日註銷或視作註銷。

有關購回之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之 股份數目	所付之每股價格		所付之 價格總額 千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零四年五月	<u>538,000</u>	2.95	2.50	<u>1,465</u>

除上述者外，於回顧期間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轉換核數師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六日舉行的本公司二零零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新核數師，接替於本公司二零零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的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審閱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已經由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準則第700號「審閱中期財務報告的職責」審閱。審核委員會(成員為下述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檢討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討論核數、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亦已與外聘核數師討論後者就審閱本公司中期財務報告而發出的中期審核委員會報告。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位執行董事，分別為王祿閻先生(主席)、范倚棋先生(行政總裁)、傅俊明先生、邱錦宗先生及郭志強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敏祥先生、黃偉明先生及翁以登博士。

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會認為，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均有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最佳應用守則。

於聯交所網頁內登載業績

載有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前有效的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6(1)段至及包括第46(6)段(根據過渡安排，此等規則仍適用於有關會計期間始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前的業績公佈)規定一切資料的詳盡業績公佈，將在適當時候登載於聯交所的網頁內。

承董事會命
王祿閻
主席

香港，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四日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紅磡德豐街18號

海濱廣場一座20樓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信報)刊登的內容。